

2023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

联络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和委托，代表三明市向中央和国家有关机关及北京市党政机关汇报或联系工作，配合北京市做好维护首都稳定的有关工作。

(二)加强与中央机关、国家部委、北京市直部门及中央所属企业的沟通和联络，承担为我市争取项目、资金等工作并及时跟踪、反馈、协调、落实。做好央企对接、招商引资、外引内联服务工作。联系在京各高校、研究院（所）协助我市引进适用的人才，技术和科研成果。

(三)为明籍在京务工、经商、遇困人员提供帮助和对在京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等工作。

(四)联络三明籍和在京三明工作过的乡友，密切与三明在京民营企业家的联络和沟通，积极协助各级政府和企业做好土特产品和明货展（促）销活动，团结联络其他各界人士，全面宣传、介绍三明，协助组织北京各阶层人士到三明旅游、观光、考察。

(五)认真搞好接待服务工作，为市领导及我市各县（市、

区)、市直各单位来京进行公务活动人员提供服务。

(六)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指示，负责我市在京的重要经济活动的联络、组织、协调工作，根据实际情况，接受各县(市、区)及市直单位的委托，协调处理和解决在京的有关事务和问题。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行政单位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结合驻京联络处工作实际，充分发挥“窗口”和“桥梁纽带”作用，积极主动“融入首都、对接部委、服务三明”，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积极开展重大政策项目资金争取、招商引资、信访维稳、政务保障服务等工作，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首都的繁荣稳定发挥积极作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

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筑牢信念鉴初心，砥砺奋进担使命

1. 坚持学深悟透，以理论学习强党性筑根基。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第一议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制定学习工作计划，通过组织专题读书班、开展调查研究、查摆剖析存在突出问题等形式，将主题教育与驻京联络处工作有机融合。我处继续坚持每周一次集中学习制度，今年以来，共组织集中政治学习35次，赴中国共产党早期北京革命活动纪念馆(北大红楼)、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玉渊潭公园中国少年英雄纪念碑处等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5次，编辑简报39期、学习宣传专栏6期。特别是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我处累计召开主题教育工作会议7次，发布主题教育简讯、信息12期，提出整改措施14条，真抓实干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走心。

2. 坚持求真务实，以实干担当强党建促提升。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严格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严格党内政治生活，持续抓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制度落实，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转化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的政治自觉、行动自觉。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把全体干部职工的思想统一到中央和上级党委的部署上来，补齐配强联络处党支部班子成员，正确引导干部职工攻坚克难、奋勇争先，推动整体工作向好发展。同时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共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会议 20 次，召开主任办公会议 16 次，研究“三重一大”等各类重要议题 30 余个。

3. 坚持正风肃纪，以制度建设强纪律促落实。持之以恒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实施办法，排查廉政风险点，研究制定《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各科室 2023 年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认真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加强“八小时”之外管理，自觉净化“三圈”，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严格接待审批控制，严肃报销制度，完善各项支出审批手续。规范财务制度，加强财务人员培训，提高财务管理能力水平。今年以来，结合开展警示教育，共组织学习中央、省、市纪委监委文件及典型案例通报 23 次。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特别是加强春节、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廉政风险的提醒与预防，引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全年共开展廉政谈话 3 批 16 人次。

4. 坚持思想引领，以宣传教育强强阵地促和谐。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部署要求，牢牢把

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结合驻京工作职责和实际，充分发挥微信工作群、京明联线等互联网意识形态工作的管理，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地开展正面积极的思想舆论宣传工作，不断提升主流舆论宣传引导水平。今年以来，共开展意识形态专题研究2次，意识形态教育活动1次，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二）锚定目标终如始，加压奋进勇争先

1. 服务中心工作，履职尽责展新作为。联络处深入研究国家相关政策和资金投向，始终把争取国家政策、项目、资金支持作为工作主线。一是全力以赴争取国家重大政策支持。密切跟踪对接福建高质量发展第七次部际联席会相关事宜，及时了解政策动态，做好我市提请支持事项的跟踪对接；对接协调国家发改委、国家铁路局、国铁集团等争取支持昌（福）厦、衢厦高铁引入三明北站，列入国家新时代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持续推动我市与国家发改委建立干部双向挂职交流工作，2023年3月国家发改委选派一名优秀年轻干部到我市挂职锻炼，2023年10月推选2位年轻干部到国家发改委振兴司和地区司跟班学习；陪同市主要领导拜访国家卫健委领导，汇报我市深化医改工作情况，争取更大政策项目支持；协同市直有关部门全程参与我市申报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助力我市成功通过全国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竞争性评审，未来三年可获得中央奖补资金

9 亿元。二是不遗余力推动增发国债争取。根据市领导指示要求，于 11 月 7 日成立由联络处主要领导任组长，市发改、财政、水利、城管等相关单位同志为成员的国债争取工作专班，开展我市国债项目争取工作。在北京流感爆发的情况下，我处多名干部职工克服身体不适，依然坚守岗位，全力做好专班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同时，根据国债项目投向，联络处和专班工作人员配合市直有关部门收集项目 1012 个并及时梳理出符合条件项目上报，并做好国家发改委相关司局的沟通汇报工作。据悉，中央下达我市两批特别国债项目 114 个项目、32.7 亿元，项目数位列全省第 1。三是积极主动服务重大项目前期。继续做好中央财政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项目的跟踪对接工作；积极协调潮州至南昌高速公路（三明段）、沙县至南平高速公路（三明段）、胡坊至岩前高速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持续跟踪闽江干流防洪提升工程（三明段）中央预算内投资的进展情况；对接发改委支持将永安市列入“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成功促成明一国际集团“美优然”牌生牛乳配方奶粉通过新国标配方注册审批；协助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总投资 75 亿元的永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获核准。四是笃行不怠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对接国家卫健委，4 月 18 日成功促成健康中国行动三明现场推进会开幕；对接总工会，推动三明 1958 工业记忆馆入选第二批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接中宣部、中央

广播电视总台等，支持三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宣传，红色教育基地提升、帮助提升三明市融媒体中心水平，协调电视剧《大金湖》在央视播出等工作；陪同市领导拜访国家民航总局，对接支持开通沙县飞广州航班、增加三明飞北京航班等相关事宜；对接中组部、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协助我市宁化县怀土镇凤凰山村、建宁县溪口镇枳头村等6个村作为新一轮红色美丽示范村庄建设示范点。五是踔厉奋发做好项目资金争取。对接发改委、财政部，协助推动我市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纳入国家计划盘子；协助市城投集团成功发行15亿元企业债；协助三元区全民健身中心获得1200万元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协助明溪县沙溪乡黄沙溪生态廊道可持续发展等8个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9260万元；协助永安市洪田经黄龙至忠洛公路工程、沙县区南阳互通口至郑湖乡公路工程等6个项目获得中央预算投资6820万元。协助大田县“第二集美学村”国家级抗战遗址保护与利用项目等3个项目支持福建高质量发展资金15270万元。今年协助市直部门累计争取中央预算内补助项目88个，资金16.9亿元，共86个项目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51亿元。

2. 勇毅担当作为，京明合作获新成效。联络处充分发挥好驻京“窗口”“纽带”作用，积极主动沟通上下、协调左右，助力京明区域协调发展。一是厚植京明两地情谊。北京

市门头沟流域“23·7”特大暴雨洪水，给首都人民生命财产带来了巨大的损失，我处立即组织了援助北京市防汛救灾专项募捐活动，仅1天时间，18名党员干部职工共捐款5800元，人均捐助金额为福建驻京系统最高。11月1日，我处积极推动海淀区政府到我市调研“三明医改”工作。二是增进驻京情感纽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根据驻京实际，加强与商会、在京乡贤及首都友人沟通联络。利用重大节庆走访慰问在京乡贤及首都各界友人，送去节日的祝福，让他们感受到来自家乡的温暖。支持北京三明企业商会换届选举大会成功举行，新增会员企业15家，帮助北京清流商会成立大会成功召开、北京沙县商会和北京将乐商会顺利完成换届。三是助力招商引资工作。立足京津冀，成功招引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落地三明，并在三明成立分公司；促成沙县籍乡贤企业（北京中文万维网络公司）成功入驻沙县，于10月9日成立“聚沙成塔（三明沙县）科技有限公司”利用自有流量，进一步扩大沙县小吃品牌影响力；陪同市主要领导前往中船派U瑞特种气体公司肥乡产业园、派瑞氢能科技有限公司调研座谈，对接三氟化氮项目，邀请中船第七一八所和派瑞特气公司赴三明实地考察。四是宣介推广“明品”“明味”。积极开展明菜明货进部委、进央企、进社区等活动，成功促成沙县小吃进驻全国两会驻地、部队大院，得到两会代表和部队官兵的一致好评；积极参与省驻京

办组织的“清新福建、美味中国”福建特色美食文化周活动，组织“沙县小吃”入驻生态环境部、社科院；受邀参加中央网信办网络传播局、国管局驻京办事处与综合管理司、北京广播电视台等单位共同组织和举办的第二届“最美家乡味”主题活动，荣获第二届“最美家乡味”优秀组织奖；推动沙县小吃华夏行（北京站）启动暨北京沙县小吃旗舰店开业仪式在京举行，促成北京沙县小吃旗舰店在今年2月18日开业，推动沙县小吃产业品牌化标准化建设。五是深化京闽科技合作。京明科技合作开展三年多来，在北京市委、市政府和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及中关村发展集团大力支持下，京明科技合作取得了良好成效。2023年3月30日，首届京闽科技合作论坛暨京闽（三明）科技项目对接活动在我市隆重举行，有8个京闽科技合作项目、6个北京科技特派员科技服务项目、15个落地三明中关村科技园项目共29个项目成功签约，总投资24.24亿元。目前，签约项目均在顺利推进中，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3. 紧盯重要节点，信访维稳有新面貌。严格执行国家信访局的有关规定，按照“两个一律”的要求，与北京市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对我市非正常上访人员及时开展劝接返工作，做到依法劝返、文明劝返、安全劝返。一是信访维稳扎实有序。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重大活动期间的安保维稳工作。今年来，我市进

京上访人总体平稳，截止目前，累计进京对象 63 人，109 人次，其中：送久敬庄 15 人次；外围劝返 22 人次；到国家信访局登记的越级上访 42 人，69 人次，《情况通报》等涉及我市对象 39 名，均已经落实反馈，并稳控于属地。二是信访源头防控持续向好。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源头防控，在与市信访局及各县（市）区保持密切联系的同时注重加强与中央国家机关、省驻京办、北京市公安局的沟通协调，互通信息，全面落实五个“第一时间”及时排查我市可能进京上访、失控进京上访人员情况，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今年以来，先后从北京外围劝返 28 人、“三跨三分离”重点人员 3 人，进京途中劝回人员 27 人次。三是接访劝返成效明显。妥善处置了三元区易某斌、沙县吴某妹夫妻等上访人员的接离劝访工作。同时，在中央、省、市信访联席办的统一协调下，及时与厦门、宁德、莆田等地沟通联系，加强工作联动，共同稳控刘某香、陈某清、姚某森等上访滞京对象。一年来有 46 名上访对象在队员们的劝说下，主动离京或自行离开，占进京上访总量的 74%。四是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强化提升。驻京信访小分队共 7 名队员，其中党员 4 名，日常注重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业务培训，加强请销假制度及“八小时”之外的管理，将小分队队员同联络处干部职工同学习、共管理。

4. 强化服务意识，政务保障有新提升。我们牢牢把握优

质服务这根主弦，力求把工作做得尽善尽美，针对各类来京团组和人员，我们精心组织接待工作，提供优质服务，确保来京人员在工作和生活上得到全面的保障。一是服务意识不断增强。主动承担关心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国家部委在职领导和退休老同志日常事务的服务保障工作，全力做好对口支援干部、赴京挂职干部及市信访维稳小分队的各项服务保障工作。全力保障市领导赴国家有关部委、央企拜访顺畅，确保各项政务对接争取有序推进。全力做好人才服务工作，建立人才初级档案，搭建人才交流平台，为三明籍在京工作创业的人才、曾经服务过三明经济社会发展的在京人才、我市在京高校学子提供服务保障。二是保障水平不断提高。联络处克服在京无宾馆、餐馆等接待场所的条件限制，克服报销标准不匹配等困难，以领导办事便捷为主，积极联系各部委、央企周边酒店、餐馆，寻找合适的住宿、用餐地点，为我市进京公务人员的食宿提供优质保障。同时，加强与各机场、车站、医院、院校的日常联系，全方位的建立良好单位关系，为国家部委领导及我市领导在京公务提供各种政务服务保障。三是工作成效不断提升。一年来，我处累计往返机场、车站接送我市来京及国家部委公务人员 451 趟次 1024 人次。圆满完成全国“两会”期间的各项综合服务保障工作，以及市领导及相关人员各批次进京公务、学习、拜访部委等重大活动的服务保障。同时，积极协调帮助明籍在京务工或

进京办事同乡解决子女上学、看病就医、购票等困难，让他们在北京安心、放心工作和生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71.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4.72	本年支出合计	338.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8.28
总计	346.32	总计	346.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4.72	273.33	0.00	0.00	0.00	0.00	71.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03	261.64	0.00	0.00	0.00	0.00	41.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3.03	171.64	0.00	0.00	0.00	0.00	41.39
2010301	行政运行	133.03	91.64	0.00	0.00	0.00	0.00	41.3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	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	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2	2.12	0.00	0.00	0.00	0.00	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8.04	168.04	17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03	133.03	17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3.03	133.03	8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3.03	133.03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	6.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	3.1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5	25.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33	23.33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33	23.3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4	261.6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	9.57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2	2.12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3.33	本年支出合计	273.33	273.3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73.33	总计	273.33	273.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3.33	103.33	17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4	91.64	17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64	91.64	8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1.64	91.6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00	0.00	8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0.00	0.00	9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90.00	0.00	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	9.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	9.5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	6.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	3.1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	2.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	2.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9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2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30211	差旅费	0.4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9.82	公用经费合计					2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7.0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9.5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9.59
3. 公务接待费	6	1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346.32 万元，支出总计 346.3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0.45 万元，增长 6.28%，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344.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52 万元，增长 46.5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3.3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71.39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338.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8 万元，增长 4.2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8.0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1.40 万元，

公用支出 86.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3.33 万元，支出总计 273.3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2.38 万元，增长 8.92%，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3.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38 万元，增长 8.92%，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 9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7 万元，下降 0.8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正常经费减少支出。

(二)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支出 8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50 万元，下降 17.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业务经费减少。

(三) 2010404-战略规划与实施支出 90.00 万元，较上年

决算数增加 40.83 万元，增长 83.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业务经费增加。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6.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5 万元，增长 117.7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3.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17.0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提高。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5 万元，增长 44.22%。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七) 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拨付信访业务经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

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7.0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7%；较上年减少 24.41 万元，下降 39.6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新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出国（境）活动，支出在预算的范围内。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5%；较上年减少 24.56 万元，下降 55.63%。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4.59 万元，下降 100.00%。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预决算没有差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9.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5%；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15%。主要是预决算没有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15 万元，增长 0.86%。主要是预决算没有差异。累计接待 90 批次、121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苏区政策、资金争取经费、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9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1 万元，比上年增长 0.84 万元，增长 3.7%，主要是：资产运行维护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苏区政策、资金争取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实施单位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概况		持续发挥好我处在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的“桥梁”“纽带”作用，						
主要成效		全力以赴争取国家重大政策支持。密切跟踪对接福建高质量发展第七次部际联席会相关事宜，及时了解政策动态，做好我市提请支持事项的跟踪对接；对接协调国家发改委、国家铁路局、国铁集团等争取支持昌（福）厦、衢厦高铁引入三明北站，列入国家新时代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持续推动我市与国家发改委建立干部双向挂职交流工作，2023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选派一名优秀年轻干部到我市挂职锻炼，2023 年 10 月推选 2 位年轻干部到国家发改委振兴司和地区司跟班学习；陪同市主要领导拜访国家卫健委领导，汇报我市深化医改工作情况，争取更大政策项目支持；协同市直有关部门全程参与我市申报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助力我市成功通过全国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竞争性评审，未来三年可获得中央奖补资金 9 亿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00	4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加强对接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部际联席会议第八次会议的跟踪落实工作、落实支持福建省进一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部际联席会议第七次会议决定事项，用好用足中央国家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政策，积极对接对口支援单位，扎实推进落实对口支援各项工作任务。持续加强与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相关部委的联系对接，做好我市申报新一轮创建国家级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申报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争创全国中医创新发展试点、协助做好潮南高速（三明段）、永安抽水蓄能电站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更多我市提请支持事项获得国家支持。同时，及时将掌握的最新国家政策信息向市领导和钧委反馈。			全力以赴争取国家重大政策支持。密切跟踪对接福建高质量发展第七次部际联席会相关事宜，及时了解政策动态，做好我市提请支持事项的跟踪对接；对接协调国家发改委、国家铁路局、国铁集团等争取支持昌（福）厦、衢厦高铁引入三明北站，列入国家新时代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持续推动我市与国家发改委建立干部双向挂职交流工作，2023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选派一名优秀年轻干部到我市挂职锻炼，2023 年 10 月推选 2 位年轻干部到国家发改委振兴司和地区司跟班学习；陪同市主要领导拜访国家卫健委领导，汇报我市深化医改工作情况，争取更大政策项目支持；协同市直有关部门全程参与我市申报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助力我市成功通过全国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竞争性评审，未来三年可获得中央奖补资金 9 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数	≥40 万元	4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协助争取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完成额	=2 亿元	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对口支援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无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项目跟踪对接的项目数	≥2 项	2	10	10
		质量指标	争取国家支持事项完成率	≥80%	100	10	10
			协助争取对口支援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联络处办公条件简陋, 工作人员少, 导致联络处保障水平受到影响, 业务开展也阻力重重。			改善办公条件, 增加工作人员配备, 扩大人员队伍; 增加驻京活动专项经费, 缓解支出压力, 提高保障水平。		
	其他问题	工作人员少, 任务重, 与国家部委、央企等单位沟通联络存在一定的困难。			始终坚持昂扬的精神状态, 保持强烈的干劲、冲劲、闯劲, 发扬“冲冲冲”的工作作风, 用好“项目工作法”“脚底板工作法”, 脚踏实地、埋头苦干, 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日常驻京联络工作, 争当“五优”优等生, 提高“三服务”水平, 坚持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工作标准, 不厌其烦、高质量、高效率做深做细做实驻京联络工作, 为建设“一区六城”担当作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正向激励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实施单位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抓好“五个一批”项目工作的决策部署，我处千方百计对接相关国家部委，不断强化国家重大政策、项目、资金争取，为我市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贡献驻京力量。							
主要成效	<p>1、积极主动服务重大项目前期。继续做好中央财政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项目的跟踪对接工作；积极协调潮州至南昌高速公路（三明段）、沙县至南平高速公路（三明段）、胡坊至岩前高速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持续跟踪闽江干流防洪提升工程（三明段）中央预算内投资的进展情况；对接发改委支持将永安市列入“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成功促成明一国际集团“美优然”牌生牛乳配方奶粉通过新国标配方注册审批；协助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总投资 75 亿元的永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获核准。</p> <p>2、笃行不怠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对接国家卫健委，4 月 18 日成功促成健康中国行动三明现场推进会开幕；对接总工会，推动三明 1958 工业记忆馆入选第二批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接中宣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等，支持三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宣传，红色教育基地提升、帮助提升三明市融媒体中心水平，协调电视剧《大金湖》在央视播出等工作；陪同市领导拜访国家民航总局，对接支持开通沙县飞广州航班、增加三明飞北京航班等相关事宜；对接中组部、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协助我市宁化县怀土镇凤凰山村、建宁县溪口镇枫头村等 6 个村作为新一轮红色美丽示村庄建设示点。</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服务全市大局，全力推动我市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			<p>1、积极主动服务重大项目前期。继续做好中央财政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项目的跟踪对接工作；积极协调潮州至南昌高速公路（三明段）、沙县至南平高速公路（三明段）、胡坊至岩前高速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持续跟踪闽江干流防洪提升工程（三明段）中央预算内投资的进展情况；对接发改委支持将永安市列入“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成功促成明一国际集团“美优然”牌生牛乳配方奶粉通过新国标配方注册审批；协助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总投资 75 亿元的永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获核准。</p> <p>2、笃行不怠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对接国家卫健委，4 月 18 日成功促成健康中国行动三明现场推进会开幕；对接总工会，推动三明 1958 工业记忆馆入选第二批全国职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接中宣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等，支持三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宣传，红色教育基地提升、帮助提升三明市融媒体中心水平，协调电视剧《大金湖》在央视播出等工作；陪同市领导拜访国家民航总局，对接支持开通沙县飞广州航班、增加三明飞北京航班等相关事宜；对接中组部、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协助我市宁化县怀土镇凤凰山村、建宁县溪口镇枫头村等 6 个村作为新一轮红色美丽示村庄建设示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数	≥40 万元	5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0				
社会效益指标		协助争取重大政策项目工作	≥2 项		2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跟踪对接的项目数	≥2 项	2	10	10	
		质量指标	协助争取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